



擎邦國際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屆第八次董事會議事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 103 年 8 月 7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二、地點：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210 號 5 樓（本公司會議室）

三、主席：洪董事長振攀先生

記錄：許錦碧

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洪振攀、蔡永興、廖淑芬、賴其里、洪敏夫、張中偉、許惠祐、洪健峰計七席。

列席（監察人）：鄧泗堂、鄭敦仁、陳必全

四、報告事項：

（一）上次董事會會議決議事項之執行情形報告。（詳附件一）

（二）本公司 103 年度 5 至 7 月營業狀況報告。（附件二）

（三）本公司截至 103 年 7 月 31 日止之背書保證責任總額、資金貸與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報告（詳附件三）及截至 103 年 7 月 31 日止銀行授信額度報告（詳附件四）。

（四）本公司 103 年 5 至 6 月份內部稽核執行情況報告。（附件五）

五、承認事項：

案由：本公司 103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提請 審議案。

說明：

（一）本公司民國 103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附件六）業已編製完成。

（二）上開財務報表併同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柏淑以及許育峰會計師出具之核閱報告書稿，檢如另冊供參考。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六、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擬資金貸與轉投資公司蘇州擎邦人民幣 300 萬元整，提請 決議。

說明：

（一）蘇州擎邦因近年連續虧損以致資金短缺，茲為維持該公司正常營運擬貸予人民幣 300 萬元整，此貸予金額由南帝案貸款轉撥。

(二)提請決議。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 由：指派本公司轉投資公司誠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案，
提請 決議。

說 明：擬請建議指派張明燦先生為董事長，洪健峰先生為總經理，提請 討
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七、臨時動議：無

八、散會：下午三時十分。

主席：洪振攀



記錄：許錦碧

